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全市公安交警部门在市局党委的坚强领导和省厅交警总队的悉心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批示指示精神，全面落实部、省、市公安厅（局）长以及全国、全省公安交管工作会议部署，聚焦“全省第一方阵”目标，坚持“警力下沉促畅通、严防严查保安全、提升服务促发展”工作思路，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为重点，以重大活动道路交通安保为主线，以“三个年”和主题教育活动为载体，真正以市域治理现代化的视角统筹做好防风险、保安全、保畅通、促改革、惠民生各项工作，较好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全市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和处理工作；负责市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2. 负责全市道路交通组织、秩序管理、巡逻管控、交通警卫，纠正和处理交通违法行为，先期处置道路上发生的治安和刑事案件，保障我市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3. 负责全市机动车登记注册、牌照核发及安全检验工作，负责全市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发证、审验及安全教育工作；
4. 负责市区道路交通标志、标线、护栏、信号灯、监控卡口等交通安全设施的设计施工和日常维护工作；

5. 负责城市道路工程运输车辆监管工作；负责市城市道路工程运输车辆整治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6. 负责全市公安交警和交通协管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7. 负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宝鸡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内设纪委、办公室、政治处、交通秩序管理科、交通事故对策科、警务保障科、交通安全宣传科、法制科、122调度指挥中心、交通设施工程科、科技科11个职能科（处）室，下辖金台、渭滨、陈仓、高新、高交、侦查、特勤、巡查、监管等9个直属大队和车辆管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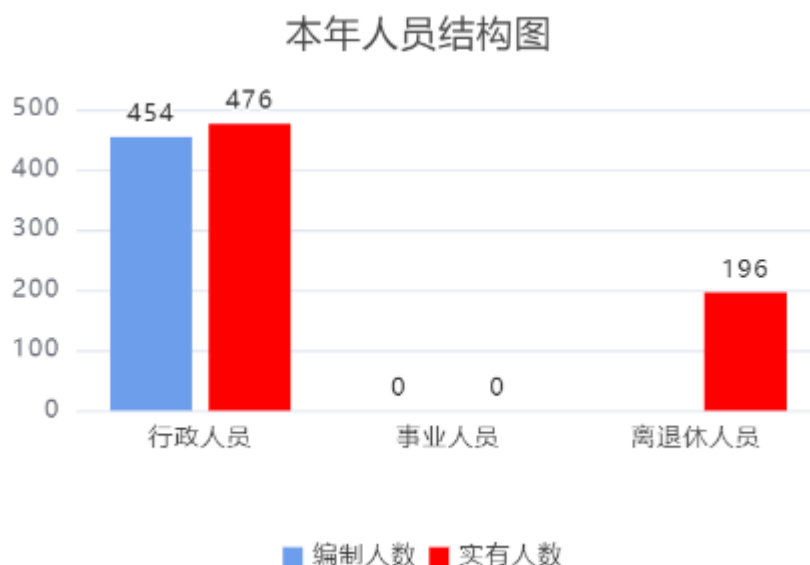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0个，包括本级及9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本级
2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管所
3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金台大队
4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渭滨大队
5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陈仓大队
6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大队
7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侦查大队
8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特情大队
9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巡查大队
10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监管大队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54人，其中行政编制454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476人，其中行政476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96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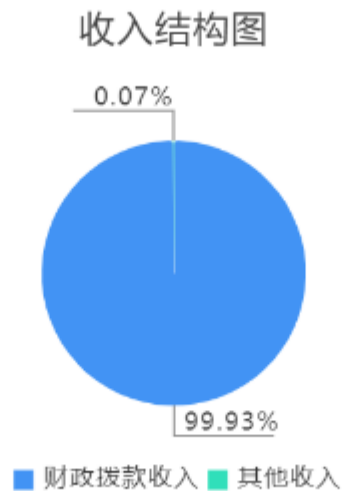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8,465.6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329.48万元，下降6.7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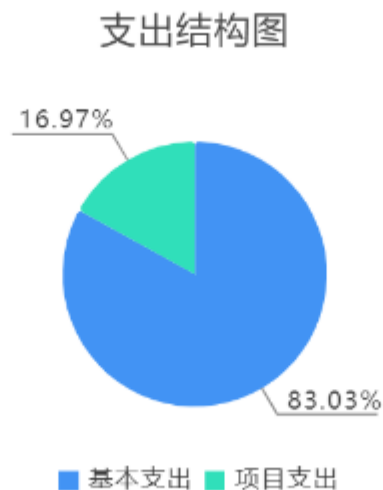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8,417.5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405.19万元，占99.93%；其他收入12.34万元，占0.0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8,453.6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322.14万元，占83.03%；项目支出3,131.46万元，占16.9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8,405.1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902.24万元，下降4.6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项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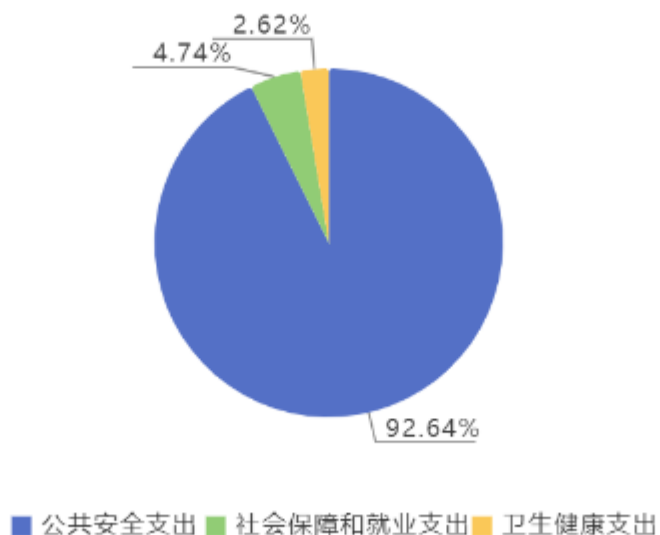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6,975.92万元，支出决算18,405.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4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7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02.24万元，下降4.6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项目。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6,997.44万元，支出决算7,568.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民警的职业年金及丧葬抚恤等资金下达此科目，致使年终决算数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2,191.44万元，支出决算2,098.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底时下达的项目资金，因采购手续未完成，预算项目资金未能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139万元，支出决算138.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陈仓大队及高新大队车辆更新置换资金结余。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6,669.20万元，支出决算7,244.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期间，追加项目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626.09万元，支出决算872.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发生变化。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

疗（项）。年初预算352.75万元，支出决算482.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发生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273.7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4,869.3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404.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09.48万元，支出决算409.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支队本级本年因报废更新购置公务用车一辆，二级单位因车辆老化、勤务巡逻任务增多致使油料费及维修费用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支队本级、陈仓大队、高新大队个等单位购置公务用车5辆，预算60.18万元，支出决算60.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349.30万元，支出决算349.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车辆保险、油料及维修。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7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年中因工作需要调整预算。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年中因工作需要调整预算。主要用于：业务培训场地租赁。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04.33万元，支出决算404.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759.76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办公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39.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1.2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0.92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138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38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5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

交警支队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严格执行中、省、市有关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规定，按照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不断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遵循科学公正、实行专款专用、绩效相关基本原则，建立了绩效评价三级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及方法，对照评价子项目内容有步骤的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安交管项目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050.66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3.55%。

本部门2023年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2023年无重点评价项目。

本部门2023年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98分，全年预算数18453.6万元，执行数1845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交警支队严格按照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遵循科学公正、实行专款专用、绩效相关基本原则，建立了绩效评价三级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及方法，对照评价子项目内容有步骤的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对公安交管业务项目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050.6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全市公安交警部门在市局党委的坚强领导和省厅交警总队的悉心指导

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批示指示精神，全面落实部、省、市公安厅（局）长以及全国、全省公安交管工作会议部署，聚焦“全省第一方阵”目标，坚持“警力下沉促畅通、严防严查保安全、提升服务促发展”工作思路，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为重点，以重大活动道路交通安保为主线，以“三个年”和主题教育活动为载体，真正以市域治理现代化的视角统筹做好防风险、保安全、保畅通、促改革、惠民生各项工作，较好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全年，全市累计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05.8万余起，道路交通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财产损失同比分别下降28.66%、6.83%、31.03%、37.48%，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综合考评排名全省前三。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强。主要原因是干部职工相关知识储备不足，对绩效管理认识还不到位。二是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不够。

下一步改进措施：支队将不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一是科学编制预算。根据近年来单位运转等工作情况，细化预算编制工作，避免编制漏项，不断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刚性约束和管控，努力做到“无预算、不支出”，避免超预算支出。三是加强人员培训。积极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培训，不断提升民警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努力营造重预算、重管理、重绩效的良好氛围。

宝鸡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名称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支出	人员工资	完成	14869.39	14869.39		14869.39	14869.39		---	100%	---
	机构运行	公用经费	完成	404.33	404.33		404.33	404.33		---	100%	---
	公安交管项目	项目经费	完成	3179.88	3179.88	12.34	3179.88	3179.88	12.34	---	100%	---
	金额合计			18453.6	18453.26	12.34	18453.26	18453.26	12.34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以破解“四最、四重”问题、保持全省第一方阵为目标，以“警力下沉促畅通，严查严防保安全，提升服务发展”为基调。通过项目实施，道路交通事故四项指数全年大幅下降，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平稳，交通秩序整治始终保持常态化高压态势，缓堵保障能力明显提升，交通秩序明显优化，道路通行能力显著提升，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						全面落实部、省、市公安厅（局）长会议和全国全省公安交管工作会议部署，以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为抓手，不断巩固交通秩序整治成果，取得了事故指数全面下降、交通秩序持续优化、民生服务群众满意的既定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交通管理工作运行经费			18453.6		18453.6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部门履职			足额拨付		足额拨付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各类案件及时办结			18453.6		18453.6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地区经济发张、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巡逻密度，提高见警率，增强人民安全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交通秩序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98%		10	8	
总分	100										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安交管项目业务经费等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公安交管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50.66万元，执行数1050.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均完成并无超范围开支情况。通过项目实施，道路通事故四项指数全年大幅下降，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平稳，交通秩序整治始终保持常态化高压态势，缓堵保障能力明显提升，交通秩序明显优化，道路通行能力显著提升，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不合理，导致完成数值与偏差值有差异。

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项目资料收集工作，按照项目情况制定绩效目标并进行合理分析，在必要是聘请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分析研判和进行规范科学的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交管项目						
主管部门		宝鸡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50.66	1050.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050.66	1050.6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紧紧围绕全市公安交管中心工作，坚持“公路保安全，城市保畅通，队伍树形象”的工作理念，以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和道路交通安全行动为重要抓手，统筹推进公安交管重点工作，道路交通事故四项指数全年大幅下降，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平稳，交通秩序整治始终保持常态化高压态势，不断净化道路环境，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圆满完成各项任务，确保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平稳。				以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为抓手，坚持“警力下沉促畅通、严防严查保安全、提升服务护发展”工作思路，不断巩固交通管理整治成果，筑牢预防道路交通安全“防护网”，推进“减量控大”工作走深走实，取得事故指数全面下降、交通秩序持续优化、民生服务群众满意的既定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完成 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交通管理工作运行经费	1050.66	1050.66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部门履职	足额拨付	足额拨付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保障机构和业务工作有效开展	100%	100%	10	10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地区经济发展，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优化市区道路通行能力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交通管理秩序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98%	10	8	提高群众满意度
总分					100	98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623606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405.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7,098.2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2.3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72.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82.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17.53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453.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8.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00
总计	30	18,465.60	总计	60	18,465.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17.53	18,405.19					12.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062.16	17,049.82					12.34
20402	公安	17,062.16	17,049.82					12.34
2040201	行政运行	7,580.88	7,568.54					12.34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8.35	2,098.35					
2040220	执法办案	138.70	138.7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244.24	7,244.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2.42	872.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2.42	872.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2.42	872.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2.95	482.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2.95	482.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2.95	482.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453.60	15,322.14	3,131.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098.24	13,966.78	3,131.46			
20402	公安	17,098.24	13,966.78	3,131.46			
2040201	行政运行	7,616.95	7,616.95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8.35	17.54	2,080.81			
2040220	执法办案	138.70		138.7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244.24	6,332.28	91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2.42	872.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2.42	872.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2.42	872.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2.95	482.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2.95	482.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2.95	482.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405.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049.82	17,049.8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72.42	872.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2.95	482.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05.1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405.19	18,405.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8,405.19	合计	64	18,405.19	18,405.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405.19	15,273.72	3,131.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049.82	13,918.36	3,131.46
20402	公安	17,049.82	13,918.36	3,131.46
2040201	行政运行	7,568.54	7,568.54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8.35	17.54	2,080.81
2040220	执法办案	138.70		138.7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244.24	6,332.28	911.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2.42	872.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2.42	872.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2.42	872.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2.95	482.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2.95	482.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2.95	482.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628.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86.45	30201	办公费	155.9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509.01	30202	印刷费	1.7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93.9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5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9.46	30206	电费	26.5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5.94	30207	邮电费	2.7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6.58	30208	取暖费	13.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9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4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3.38	30211	差旅费	18.4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0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27.03	30214	租赁费	3.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8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17.94	30224	被装购置费	1.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0.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1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7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4.5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99	30229	福利费	6.5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1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2			
人员经费合计		14,869.39	公用经费合计					404.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09.48		409.48	60.18	349.30			
决算数	409.48		409.48	60.18	349.30			0.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